

边走边悟

安步当车

◆ 韩心泽

这个世界的节奏已快得让人有些喘不过气来,好在健康的追求,让我们追逐的脚步不得不慢了下来。步行,已蔚然成为一种时尚。

步行考验体力也考验耐力,于是科技如影随形。尾随而来,手环随时反馈给你走了多少步,步数可以置换多少卡路里。走走软件还可以把我们的步数置换成别处路线,唤起你漫步在一处知名体育场或优美风景区的幻觉。于是越来越多的人把日走万步确定为自己每天的目标,身心的发条不知不觉又拧紧了一圈。

其实,我们原本不需要专门抽出时间去散步,也许尽可能地离开车座安步当车就好,让步行回归到日常,就能自然而然地解决工作与健康的矛盾。

已经有越来越多的单位离家不太远甚至不近的人开始步行上班。步行上班的关键是不能懒床,给自己留足时间,长长的路才能放心地慢慢走。

不管你起得多早,都会有无数车辆从身畔唰唰地疾驰而过,那都是些被急事扰乱睡梦因而比我们起得更早的人。当车上人匆忙中看到的只有交替的红绿灯和望不到尽头的眼前路,步行上班的最大乐趣,就是通过行道树枝头和街头游园的花草,甄别四季的不同与差别,感受大自然的变幻与多彩。

夏日煮沸光阴,也萃溢出“风情”万种,石榴、紫薇、玫瑰、凤仙诸花绚烂至极,极妍极丽,热烈恣纵的风姿丰赡,足以盖过春花的娇美娇艳。等到夏色渐收,秋意渐浓,梧桐如云的华冠早早斑驳如团团落霞,阔阔地大把大把挥洒橙黄绿各色落叶,于盛衰之际,显得雍容又从容!冬来大雪飘落万木,将春华秋实的前尘往事一键删除,也净化了尘埃与雾霾,不由得让人驻足欣赏这平和、深邃、空无的素洁世界,以镇静一下匆匆行色中纷乱的内心。

慢下来,在季节的诗中行,才能发现与享有与自然的更多细节之美、韵律之美。太过匆忙,留在我们记忆与生命中的,就只会是一列迅疾而虚空的省略号……

相对于步行上班,步行下班更能放达身心。诸事皆已放下,步行与其说是为了锻炼身体,不如说是一种积极的休整。

享有了步行的好处,我甚至已不太畏惧晚上加班。若是22点左右,不早了也算不上太晚,小城的喧嚣逐渐落定,街道显得异常宽阔,街景寂寥到感觉奢侈。一路清风明月与你为伴,路灯似两排侍者专门为你而朦胧,正是散步的好时段。虽是炎夏,晚风已凉正可消暑,正好没有闲事挂心头,斯世便也无风雨也无晴。

单调的行程其实是一道下面画知的轻松的填空题。打开手机,打开知识服务APP,随意听书、听音乐,数星星、赏月色,是更佳的答案,不但不觉得路途疲累,反倒有种妙不可言的闲在与悠然。

退而求其次,遐思也是归途这道填空题不错的答案。常言说一心不能二用,一个人却可以一边走路一边胡思乱想而两不误。当深夜归途成为思想的漫步,思想总比脚步走得更远,一旦离开思路,人就能漫步在岁月的无涯、人生的深处、宇宙的边缘。单位离家虽有40分钟的行程,但脚步串联起思考,思考联结着脚步,甚至脚步退隐为思考的钟摆,我会在不知不觉中已把一段长路走完,而翩飞的思绪往往意犹未尽不肯收束羽翼。灯光与星光也都极易点亮诗兴与灵感,把归途中的思考串缀成文,也不失为自得其乐意外收获!

这时,旁边小二说:少奶奶,咱赶紧报官吧?!

仓爷说:不可。若想收拾这股土匪,仓署的库兵就能把他们办了。可孩子的性命要紧,还是先把银钱预备下吧。

周亭兰愁上眉梢,喃喃说:店里的流水,满打满算只有几百两银子。他张口就要一千两,我只有回娘家去借了。

仓爷说:二更了吧?天到这时候,怕是来不及了。这样吧,我那里放有仓署的银子,咱先暂借一周,回头马上就还是。

周亭兰感激地说:仓爷,这叫我怎么谢你呢?

仓爷说:梅文是给我磕了头的,也算是门生了。我该管。明天谁去花家寨?

周亭兰说:我亲自去。孩子在他们手上,就是死也得去。

仓爷说:也好。这样吧,明日,我陪少奶奶走一趟。

第四章

一

隔着滚滚黄尘,陈麦子看见,那是一段废弃了的河道。

河套漫漫,沟壑纵横,杂草丛

灯下漫笔

击缶歌

◆ 胡竹峰

想起陈与义《临江仙》:“古今多少事,渔唱起三更。”戏曲也是三更渔唱,得农闲之香。瓜子、板栗、花生炒熟的气息,磨粉、蒸糕、点豆腐的气息是农闲之香。深植于日常烟火人生的,不过一边柴米油盐酱醋茶,一边吹拉弹唱唱诗书画。

阅世一深,感悟也多了,风动窗竹的少年光景心心念念,挥之不去。越来越惦记野泉深涧、芒花山风的时光。记得一枚闲章印文,真是绝妙好辞:我是个村郎,只合守蓬窗、茅屋、梅花杖。

岁月怙德,篷窗、茅屋、梅花帐像云彩一样飘逝而去,好在戏里有采采流水,有蓬蓬远春,有大道多崎,有平淡如水。旧时王谢堂前的燕子,停留在寻常人家的房梁,怀揣依恋,藏着心绪,紫回传奇。

少年心性跳脱,喜欢那一幕幕跌宕一幕幕起伏。现今慢慢体会出戏如人生,别有洞天。管弦丝竹锣鼓,张灯结彩,暖暖的,最热闹最怀旧。戏之美,从来享受。时代变了,然芳草多绿,芳草多愁,心扉一遍遍洒下旧戏词,也算是清福。

旧古典的气韵与笔墨纸砚的清香渐渐稀薄,乡野间零零碎碎的片言只

语,一不留心被风吹散了,幸有戏台陈年岁月的传奇恩情。人间万事消磨了还有个寄托,无忧无喜。

戏之色,戏之音,是古中国霜笼月罩的山水气韵。在遥远的旷野,陌生的街道、苍旧的戏楼中一次次走进戏之美。听戏归来,满天星斗,《鸿门宴》《苏武牧羊》《文姬归汉》《水淹七军》《薛仁贵征东》《薛刚反唐》《杨家将》,一曲曲传奇是往昔的注脚,旧日的底色。月落乌啼时分有些寂寥,风雨如晦或者天朗气清,枯坐鸡声茅店,又或者得享华衣玉食。阶前冷霜满天,人生已处秋景,忽有所悟,心中一怔,生出戏里的况味,生出戏里的气韵。一时解脱又爽然若失。

山风徐徐吹过耳畔,夜色笼罩大地,时光抹去所有悲欢恩仇。山河入梦,古事入梦。我等匆匆过客,岸边此生此世此情此景亦不过被命运之线牵扯而出,或者木然或者欣然。人生如梦,人生也如戏。

《击缶歌》之缶,指的是瓦器,古人用来盛酒浆。《说文解字》上说秦人以缶为乐器,“鼓之以节歌”。古代民间多好叩盆拊瓠,相和而歌,怡然自适。农人春耕夏种,秋收冬藏,息于筑缶之乐。一剑长歌坐榕荫,三杯缶击生豪气。



深山哨卡国画 李明

新书架

《英雄山》:涂贵祥新作再谱抗战英雄传奇

◆ 蒋肖斌

著名军旅作家徐贵祥的新作《英雄山·穿插》《英雄山·伏击》近日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。新作延续了他《历史的天空》《马上天下》等优秀军事文学作品的“英雄主义”精神内核,重塑在战争年代所涌现的英雄。“英雄山”系列的故事主要发生在红军长征、抗日战争时期,主要地点设定于当时国、共、日、伪各种力量胶着的鄂豫皖地区,这里也是徐贵祥许多战争题材作品的“诞生地”。两部作品为姊妹篇,有独立完整的人物和故事,又前后呼应互为补充,从“一正一反”“一明一暗”两个英雄人物的视角,共同谱写了一部壮阔的革命战争和信仰传奇。徐

贵祥曾亲身参加过战场一线的战斗,这也让他的作品里有着难能可贵的现场感和真实质地,以及对战争本身的深刻认知和对英雄人物的精准把握。

在《穿插》《伏击》中,跟随主人公凌云峰、易晓岚、楚大楚、简紫雨、蓝旗等人的视角,读者会了解很多前所未知的军事知识,比如红军、八路军、国民党军队的武器装备、军事训练、战略战术,等等。在作品中,穿插战、游击战、攻坚战、伏击战、间谍战等专业军事战术,都在具体战例中得以直观呈现,让读者在“枪林弹雨”中体会战场的惊心动魄和瞬息万变。

得睡不着觉,找一只小小的玻璃瓶,把萤火虫装进去,悬于蚊帐的一角,夜里醒来,看到瓶子里那一点点幽微的绿光,心中便有温润和柔软生长出来。

那時候,我是一个可以在梦中笑醒的孩子,一点点的光亮就能使我安静下来。夏夜静谧、温馨,蛙鸣、犬吠,外祖母的故事就像一只萤火虫,在前方不远的地方飞翔,吸引着我一路追过去。我在外祖母的故事里,穿越山河大地,穿越村庄城镇,穿越溪流集市,让我义无反顾,不知疲倦。

夏夜,深邃的夜空中,流萤提灯飞翔,划出优美的弧度,给凡俗的烟火生活增添了一分兴致和情趣,给庸常的日子增添了一抹亮色和诗意。这一滴滴绿莹莹的微小,像童话里的歌谣,带着明快的色调,一路波光旖旎,抵达内心深处。

山风习习,凉意岑岑,不知不觉间,月上中天。那一年,那一夜,我站在花影里,轻轻地挥了挥衣袖,一只萤火虫跌跌撞撞,落于我的掌心。我轻轻地空握掌心,生怕弄疼了它,生怕一不小心熄灭了这一盏小小的灯火。今夜,纵然我已老去,内心里仍然是那个站在月光底下,追着流萤奔跑的孩子。

人与自然

提灯飞翔

◆ 积雪草

老,在野地里搜寻失落的记忆。”

“遗老”这两个字,让我忍俊不禁,不由自主地想起那些经历过世事沧桑变幻的老人,眼睛花了,头发白翔在夜色里,那些绿莹莹的灯笼照亮了周边的黑暗,原本黑乎乎灌木丛,还有树木,霎时间都变得生动起来,神秘起来,有了非同寻常的光彩。

流萤微光,一盏升起,一盏落下,闪闪烁烁,高低起伏,在阔无边无际的天际间传递着一种讯息,是最幽微的心事?是最幽渺的情韵?是最远大的理想?还是我们谈不懂的诗意?

看着那些起起落落的灯笼,我想起多年前看过的一本书《罐斋杂记》,画家黄永玉先生比喻得非常精妙有趣,他形容萤火虫是“一个提灯的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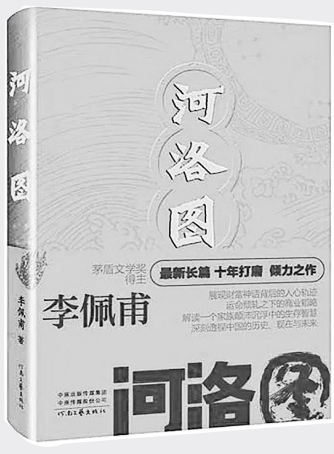
绿莹莹的小灯笼前来赴约。

有时候,我们几个熊孩子会趁父母不备,偷偷溜去草丛、菜畦、田间、地边,或者河边的小树林中寻找萤火虫,为了追一只萤火虫,跑很远很远的路。寂寥的荒野里,草丛间,树叶上,有人发现飘飘飘的微小,便会发出赞叹和惊呼:“快看啊!萤火虫。”

那些绿莹莹的灯笼时而散开,时而聚拢,忽明忽暗,像天上的星星眨着眼睛。不知道是错觉还是真实的存在,明明就在眼前,一晃一晃的,时高时低,慢悠悠地飞来飞去,仿佛触手可及,可偏偏却是,凭你招手、挥袖、跳跃,跟着奔跑,它始终在你前面不远的地方,就是捕捉不到。

偶尔逮着一只萤火虫,必是兴奋

连载



候,他抬起头来,看见了官道上的那个人。他说:妈的。

黄七看见的这个人,穿一身青布长衫,背着一个褡裢,像是一商铺的站棍,从城里回来的。他脚上穿着一双新的和尚脸干层底布鞋,那鞋面是黑的,白底。黄七先是看上了这双鞋,那鞋晃眼。于

是,也就是一念之间,黄七就把手上的血泥糊脸上了。他三窜两窜到了官道边,就坐在路旁的一块石头上。待那人走近时,他亮出了血糊糊的铲子,喝一声:站住!

那人站住了。

黄七说:还用我站起来吗?我一站起来,你就没命了。

黄七又说:老子……刚做了一个。

那人看他脸上血糊糊的,像是刚杀了人,再看四周一个人也没有,就有些哆嗦。他扑通往地上一跪,说:大爷,你饶了我吧。

黄七说:饶你?也罢,老子一天只杀一个。今儿算你命大。把鞋脱了,东西放下,滚蛋吧。

那人吓坏了,不敢正看,只抬头撇了一眼。

黄七用手毕了一下铲上的刃,说:咋着,想试试我的飞铲?

那人慢慢地解下褡裢,撂在了地上。

这时候,黄七又说:鞋,鞋脱了。那人又蹲下来,把鞋脱了,继而,听到一声“滚”,他撒丫子就跑,腾腾腾,黄土漫起,就看不见人影了。

错午了,日头晃晃的,黄七却站不起来了。他的心揪到喉咙眼了,腿是软的,一脸的汗。他看着那个擗在地上的褡裢,那双鞋,新鞋。就像是虚脱了一般,眼睁睁地看着那些东西在官道上放着,几次想拿,就是腿软,走不成路。黄七对自己说:胆儿是撑大的。

大约一袋烟工夫,当黄七能站起来的时候,他先是试了那鞋,穿是穿进去了,鞋后跟却提不上。他骂了一声:妈的,小了。尔后,垮上褡裢,把鞋擗在筐里,一窜一窜地下了河滩了。

等黄七回到家,娘已咽气了。她到底没吃上那口韭菜。

黄七是个孝子,他不但给娘置办了棺木,连丧宴都办了。这让一村人惊讶:一个流光锤,他哪儿来的钱?又见他腋拉着一双新鞋走来走去,样子很转。大伙儿像是明白了什么,又像是很明白。操,他不过是一个瘸子!

就此,黄七的胆子越来越大了。他接连做成了几个“活儿”,眼里有“霜”了,手面也大了。有一次,他回到村里,从怀里掏出一面小圆镜子,在阳光下晃了晃,那

东西能把阳光反射在脸上,让人一烫。众人像虾一样四下跳开,乱哄哄地问:乖乖!这是啥?

黄七得意扬扬地对那些围上来的人说:宝器。南洋的。见过么?老子今儿个上了花船了。

流光蛋们很羡慕地望着他,一边搔痒痒一边问:花船?

黄七问:睡过女人么?花船上的人。

一伙人都愣愣地望着他。黄七说:可香。

黄七又说:没见过吧?捺的是官粉。

再后,有一天,黄七真的领着一个女人回来了。这女人瘦瘦的,乖得像猫,只是没擦官粉。人们问他,他笑笑,没说的。

黄七的话太馋人了。他不过是一个瘸子。那些话在流光蛋们的心里烧起了一蓬一蓬的野火。于是,人们都服气他了,就说:七哥,我们跟着你干了。

就这么一来二去,黄七成了杆子头,名声越来越响了。在不到三年的时间里,他的名字声震三县,有人叫他“亮铲黄七”,也有叫“黄瘸子”的。



卷帘花雨滴 扫石竹荫移(书法) 张宽武

知味

辣面糊

◆ 梁子

前些日子,和几个朋友一起回封丘老家办事。事情办完后时近中午,有人提议不去城里吃饭,就在村头儿农家院尝尝正宗的农家菜,几乎没有犹豫,此提议获得一致认可。

一道农家菜,均没有给我们留下太深的印象,感觉总是和记忆中的味道不一样。直到最后店老板上馒头时又端来两大碗颜色微红的面糊,那热气腾腾中熟悉的香辣味一下子点燃了所有人的味蕾,虽然都已经酒足饭饱,可是每个人还是难抵诱惑,纷纷拿起馒头蘸着面糊大块朵颐。很多人头上、身上都冒出了热汗,可还是吃得亦乐乎,纷纷大呼过瘾,感叹没有白来。

不错,这就是烙刻在众多七零后、八零后记忆中的乡村美食——辣面糊。我的老家是豫北平原上一个普通的乡村,隶属于被评为长寿之乡、相思之乡的小城封丘。在我的少年时期,整个乡村出去打工、上班的人很少,生活物资比较匮乏,村里的代销点货品不太全。那时我们最喜欢的是春夏秋三个季节,从春天挖野菜开始一直到秋天,每个农户人家的饭桌上都或多或少有着新鲜的蔬菜,可是一到冬天,就只有提前储存白萝卜粉条之类的菜。每到这个时候,母亲就会隔三岔五地做上一顿色香味俱佳的面糊,这既是菜也是饭。无论男女老幼,都满满地盛上一碗,或拿着馒头就着吃,或把馒头掰成块泡到辣面糊里,人人吃得满头大汗,觉得真是辣得过瘾、香得好吃。

其实辣面糊的制作也并不复杂,第一步,准备红干辣椒若干,切成细丝备用,再备姜蒜葱各少许,切碎,泡好的红薯粉条一小把切成小段儿,青菜叶切碎备用;第二步,适量的面粉加水搅拌成稀面糊;第三步,锅内倒入油烧热,倒入辣椒丝、姜蒜葱末翻炒出香味;第四步,加入适量的水,倒入粉条和青菜叶,加盐、鸡精(或味精)、生抽;第五步,水烧开后倒入稀面糊,一直搅拌至黏稠,不停翻搅冒大泡儿;第六步,关火,滴入几滴香油,即大功告成。

从儿时母亲做辣面糊到现在爱人也学着做,中间隔了很多年,不管是记忆中的粗放还是现在的精致,但一闻到辣面糊的味道,就禁不住诱惑,总感觉和年幼时一样,都是充满了浓浓的爱味道。